

江西省古籍保护中心工作简报第四期

本期要目

- ◇省文化厅厅长李玉英视察省图书馆古籍善本书库
- ◇江西省古籍保护工作专家委员会会议在省图书馆召开
- ◇江西省完成第三批《国家珍贵古籍名录》暨“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的申报工作
- ◇国家古籍保护中心专家组实地考察赣州市图书馆
- ◇国务院公布第三批《国家珍贵古籍名录》暨“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
- ◇我省四部珍贵古籍进京参展
- ◇江西古籍保护网开通运行
- ◇省文化厅社文处负责人考察江西省图书馆古籍保护工作
- ◇简讯六则

省文化厅厅长李玉英视察省图书馆古籍善本书库

4月23日，省委宣传部副部长、省文化厅党组书记、厅长李玉英，省文化厅副厅长汪天行、省文物局局长史文斌等一行，出席了由江

西省图书馆举办的第十五個世界读书日系列活动。李玉英厅长一行在省图书馆馆长周建文、党委书记程春焱等人的陪同下视察了我馆古籍善本书库。周建文馆长汇报了我馆的古籍保护工作，当得知近年来我馆对古籍善本书库进行了改造，添置了自动灭火系统、大型除湿机、空调机、温湿度监测记录仪、超低温冰箱等古籍保护设备，古籍保藏环境大为改善时，李玉英厅长表示满意，并嘱咐要加大对古籍保护的投入，要将普通古籍书库也按照古籍善本书库的标准进行改造。当工作人员向领导们展示馆藏珍善本古籍时，李玉英厅长高兴地说：“省图书馆有丰富的珍善本古籍，这些古籍是中华文明的历史见证，是人类文明的瑰宝。省图书馆应在保护好古籍的前提下，努力开发、整理、出版馆藏古籍资源，使之化身千百，更好地为人类造福，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要在资金上大力支持省图书馆的古籍整理和出版工作。”李玉英厅长的一席话让在场的所有人都感到精神振奋。



在省委省政府的关怀支持下，在省文化厅的正确领导下，我们将一如既往地推动我馆古籍保护工作，传承文明，服务社会。

江西省古籍保护工作专家委员会会议在省图书馆召开

3月9日上午，省古籍保护工作专家委员会会议在省图书馆召开。会议由省文化厅社文处处长李玲主持，参会人员有省社科院、省人民出版社、省地方志办公室、省图书馆的专家，省图书馆党委书记程春焱、省图书馆副馆长蔡荣生以及省古籍保护中心办公室的部分成员也参加了会议。



会议听取了省古籍保护中心办公室对我省第三批申报《国家珍贵古籍名录》暨“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的情况汇报。专家们就省古籍保护中心办公室的汇报和申报材料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就存疑问题展开了热烈讨论。经专家审核确定我省 152 部善本古籍申报《国家珍贵古籍名录》，赣州市图书馆申报“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根据《国家珍贵古籍名录》暨“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的申报程序，省文化厅即日上报省政府办公厅批准，再上报文化部及国家古籍保护中心。

江西省完成第三批《国家珍贵古籍名录》暨 “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的申报工作

根据省文化厅转发的《文化部办公厅关于申报第三批〈国家珍贵古籍名录〉及第三批“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的通知》（办社文函[2010]40号）和省文化厅关于做好我省古籍申报工作的要求，我省有关古籍收藏单位带着新春的浓意，迅速投入到紧张的申报工作当中。至3月10日，我省古籍申报工作顺利完成，申报材料经省政府办公厅同意，由省文化厅报送文化部及国家古籍保护中心。

此次申报工作恰逢新春佳节，按照国家文化部、国家古籍保护中心的要求，在省文化厅和省图书馆领导的大力关怀和直接指导下，省古籍保护中心办公室克服人员少、时间紧的困难，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包括编制省图书馆的古籍申报材料，为其他申报单位提供咨询、指导，并对不合申报规范的材料进行审核、修改。

3月9日，由省文化厅社文处组织在江西省图书馆召开了省古籍保护工作专家委员评审会，将古籍保护中心办公室提交的我省申报第三批《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申报书》（赣州市图书馆）1份和《国家珍贵古籍名录申报书》（江西省图书馆103部、赣州市图书馆11部、景德镇市图书馆8部、南昌市图书馆2部、萍乡市图书馆11部、九江市图书馆8部、乐平市图书馆7部、南康市图书馆2部）152份呈专家评审，经过专家们认真细致的审核，审定同意152部善本古籍申报《国家珍贵古籍名录》，赣州市图书馆申报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

国家古籍保护中心专家组实地考察赣州市图书馆

2010年4月20～22日，受文化部委托，由中国科学院国家科学图书馆总馆研究馆员、中科院研究生院教授、文化部“全国古籍保护工作专家委员会”委员罗琳带队的专家组对赣州市图书馆申报“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进行了实地考察。

专家组认真听取了市图书馆关于近年来古籍保护工作的开展情况、馆藏古籍的分类、编目等具体工作情况的汇报，实地查看了市图书馆古籍善本库房、普通古籍书库和各项硬件条件，详细询问了古籍保护措施，查看了有关工作记录、古籍保护经费拨款、设备购置的原始凭据等资料，并现场对部分古籍进行了鉴定，对古籍修复技术进行了指导，并对该馆改善古籍保护的方式、方法提出了许多建设性意见。

在座谈会上，专家们一致认为赣州市图书馆古籍保护工作认真扎实，对赣州市图书馆申报准备工作非常满意。针对市图书馆古籍保护现状，专家组还提出了许多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希望图书馆要进一步加大古籍保护工作力度，尽快建立专门的古籍修复室，要高标准、高质量地配齐各类古籍保护设备。

赣州市政府唐玉英副市长、邝先元副秘书长等会见了专家组一行，并出席了市文化广播电影电视局聘请罗琳教授为特别顾问的仪式

（赣州市图书馆）

国务院公布第三批《国家珍贵古籍名录》暨

“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

6月11日，国务院批准公布第三批《国家珍贵古籍名录》和第三批“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此次全国有2989部珍贵古籍入选《国家珍贵古籍名录》，37家单位入选“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其中我省有45部古籍入选《国家珍贵古籍名录》（江西省图书馆39部、乐平市图书馆4部，萍乡市图书馆、景德镇市图书馆各1部），赣州市图书馆入选为“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

我省四部珍贵古籍进京参展

2010年6月11日，由文化部主办，国家图书馆、国家古籍保护中心承办的第三届“国家珍贵古籍特展”在国家图书馆展览厅举办，我省四部珍贵古籍参加了此次特展。此次展览的300余件展品来自全国各系统86家收藏单位，以推荐列入第三批《国家珍贵古籍名录》的古籍珍品为主，辅以第一、二批《国家珍贵古籍名录》中部分特色古籍，展示了自中华古籍保护计划启动以来，我国古籍保护工作在短短3年多的时间里取得的成就。

本次展览的观赏性强，不仅第一次大规模展示了古旧舆图、碑帖、拓本等，而且从汉文古籍到丰富多彩的少数民族文字的珍贵典籍，从敦煌遗书到碑帖、舆图（古代地图），向我们述说中华民族文化的发展、各民族共同构筑共同精神家园的历程；而西方早期印刷品拉丁文摇篮本《节本托勒密天文学大成》等的展示，也反映了中外文化长久以来的交融。

我省有幸连续三年参加了“国家珍贵古籍特展”，展示了我省古籍保护成果，此次入选参展的四部珍贵古籍是：景德镇市图书馆的《浮梁县志》；乐平市图书馆的《监本附音春秋谷梁传注疏》；江西省图书馆的《巽斋文集》和《旧五代史》。据悉，特展于7月12日结束。

江西古籍保护网开通运行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古籍保护工作的意见》和《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古籍保护工作的意见》精神，推动江西省古籍普查与保护工作的顺利开展，按照江西省文化厅的部署，2010年7月12日，江西省图书馆、江西省古籍保护中心借江西省图书馆学会五届二次理事会召开之际，联合在南昌百瑞四季酒店隆重举行了“江西古籍保护网开通仪式”，江西省文化厅副厅长王晓庆和江西省科学技术协会副主席梁纯平出席仪式，并共同点击启动了江西古籍保护网，省内各大专院校图书馆馆长以及全省各设区市图书馆馆长等有关方面80余人出席了网站开通仪式。



江西古籍保护网 (<http://www.jxsgj.com>) 是开展古籍普查与保护工作的信息交流平台，网站内容丰富，设有古籍保护、古籍普查、申报评选、珍品赏析、古籍知识、藏书春秋、业界动态等栏目，它不仅可以在网上开展古籍普查和古籍申报工作，还可以帮助古籍收藏单位和个人在古籍普查、古籍定级、古籍修复等方面进行业务交流，及时发布江西的古籍普查与保护工作进展信息，人们可以不受时空限制、随时随地上网学习古籍保护知识，欣赏历代珍贵古籍。

今后，江西古籍保护网还将进一步丰富网站内容，完善网页功能，普及古籍保护知识，展示古籍保护成果，切实加大古籍保护工作宣传力度，增强全社会的古籍保护意识，努力营造全社会都来关心古籍保护工作的良好氛围。会议期间，省古籍保护中心办公室还向与会代表发出了“关于使用全国古籍普查平台的通知”。

省文化厅社文处负责人考察江西省图书馆古籍保护工作

2010年9月5日上午，省文化厅社会文化处处长刘昌兵一行到省图书馆进行调研。省图书馆馆长周建文、省图书馆党委书记程春焱介绍了省图书馆近些年来所取得的成绩，以及工作中需要改进的问题。刘昌兵处长充分肯定了省图书馆近年来的工作成绩，并在馆领导的陪同下实地察看了省图书馆古籍善本书库，观赏了部分入选《国家珍贵古籍名录》的古籍。期间，刘昌兵处长表示要进一步加强对古籍保护工作的支持力度，共同做好全省的古籍保护工作。

简 讯 六 则

☆2010年4月23日，“世界读书日”活动期间，江西省古籍保护中心办公室在省图书馆制作了“保护古籍 传承文明”的宣传展板，宣传古籍普查和古籍保护工作。

☆2010年4月，江西省古籍保护中心办公室制订了《中华古籍总目·江西分卷》的编纂方案。

☆2010年5月，江西省图书馆启动古籍数字化工作。

☆2010年7月以来，萍乡市图书馆、景德镇市图书馆、新余市图书馆、乐平市图书馆等先后开始利用全国古籍普查平台进行古籍普查登记工作。

☆2010年8月，江西省图书馆书记程春焱参加了在乌鲁木齐召开的“全国古籍保护工作座谈会”。

☆2010年8月，江西省图书馆馆藏古籍影印及珍本文献图录进入出版阶段。

报： 文化部社会文化图书馆司、国家古籍保护中心、省政府办公厅、
省文化厅、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
民族宗教事务局、省新闻出版局、省社会科学院、省文物局

送： 各省级古籍保护中心